郭 综 合 醫 院 人體 試 驗 委 員 會



文件名稱: 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

文件編號: IRB-P19

版 次: 11.0

總頁數: 9頁

發行日期: 西元 2024年 02月 01日

※聲明:本文件資料屬郭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所有,不得擅自攜帶離院外,未經本會 許可不得翻閱;非經本會管理階層同意不得翻印轉載。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2/9

				文	件修言	丁記錄表
			修訂種類			
發行日期	版本/次	增加	删除	異動	檢核	修訂章節/頁次/內容
2007.10.30	1.0	✓				新增- 文件名稱:臨床試驗申請與審查作業程序
2011.12.21	2.0	✓				自舊臨床試驗申請與審查作業程序/第六章不良事件暨安全性報告審查作業, 增修成獨立 SOP「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」 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
2012.04.30	3.0	✓		✓		依醫策會評鑑條文需求: 原作業程序,增修獨立「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」 標準作業流程。
2013.04.10	4.0	✓		√		依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1. 各章節內容增修。 2. 增加第 4 章/流程。 3. 增修第 8 章/使用表單/附件一內容
2014.01.22	5.0				✓	依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內容無增刪異動
2015.01.21	6.0			✓		依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修改:附件一: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
2017.08.09	7.0		√			依衛生福利部於民國106.07.11發文字號:衛部醫字第1061664137號公告「中華民國92.11.12衛署醫字第0920202507公告之「醫療機構人體試驗委員會組織及作業機準」即日停止適用。 刪除:7.參考文獻7.1.「醫療機構人體試驗委員會組織及作業基準」衛署醫字第0920202507號,2003,另增相關規定。
2018.07.25	8.0				✓	依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內容無增刪異動
2020.02.06	9.0	✓				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增修:衛生署改成衛生福利部。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3/9

	文件修訂記錄表							
水仁口机	版本/次	修訂種類			/女士· 女 炊 / 五 . b / h / r			
發行日期		增加	刪除	異動	檢核	修訂章節/頁次/內容		
2021.07/29	10.0			√		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表單版次刪除,如下 第5項細項中5.2.1、5.3.1及5.4.2(附件一, IRB-P19-01/2.0)改成(附件一,IRB-P19-01),		
2023.12.11	10.0				✓	依年度檢視需求增修內容: 內容無增刪異動		
2024.02.01	11.0			√		配合年度檢視、業務及查核需求增修 1. 文件修訂記錄表增加「檢核」欄位。 2. 增加 5.7.3 工作人員將 SAE 通報處理相關資料,報備人體研究受試者保護中心。		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4/9

編码	自	錄	頁碼
文件	修訂記錄表		2
	•		
		(IRB-P19-01/3.0)	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5/9

1. 目的

提供任何經人體試驗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核准的試驗進行時所發生的嚴重不良反應事件 (Serious Adverse Event簡稱SAE)非預期事件及追蹤報告時之指引。計畫主持人或試驗委託者必須將嚴重不良事件於獲知日起7日內通報至本會,並在獲知日起15日內提供詳細書面資料,非預期事件亦需於追蹤審查報告內說明。(GCP準則第106條)

2. 範圍

適用於由計畫主持人、資料與安全監測者、試驗委託者、本會委員或其他相關團體所提報 SAE及非預期事件報告之檢視評估。

3. 流程

步驟	程序	負責人/單位
1	受理「嚴重不良反應事件」通報文件	工作人員
2	藥品類人體試驗案	委員/工作人員
3	非藥品類人體試驗案	委員/工作人員
4	審查前置作業	委員/工作人員
5	審查 SAE	委員/藥師/專家
6	會議審查及討論	委員/工作人員
7	通知計畫主持人或臨床試驗單位 報備人體研究受試者保護中心	工作人員
8	資料歸檔	工作人員

4. 職責

在於檢視及找出SAE及非預期事件內所隱含對受試者的危險或其他倫理問題。此外,本會 於適當情況下提供解決方案,也應確認研究人員對於追蹤審查規定之相關政策及通報程序 皆已瞭解。本會的工作人員詢問主任委員初步篩選評估報告,判斷其是否需由委員會審查 或送其他委員或其他專家審查。

5. 細則

- 5.1. 受理「嚴重不良反應事件」通報文件
- 5.2. 藥品類人體試驗案
 - 5.2.1 試驗主持人於得知發生嚴重藥物不良反應之日起<mark>7日內</mark>,將相關資料函送為藥品不良反應通報中心,檢附本院「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」(**附件一**,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6/9

IRB-P19-01)或研究委託單位制式表格,檢送本會。通報資料如未備齊,應於15 日內補齊。

- 5.3. 非藥品類人體試驗案
 - 5.3.1 試驗主持人於得知發生嚴重不良反應之日起<mark>7日內</mark>,將相關資料函送<u>衛生福利</u> <u>部</u>,檢附本院「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」(附件一,IRB-P19-01)或研究委 託單位制式表格,檢送本會。通報資料如未備齊,應於15日內補齊。
- 5.4. 審查前置作業
 - 5.4.1 SAE報告得由主任委員先行審查後如需再加委員審查,則指派一名醫療委員進行審查。
 - 5.4.2 工作人員將SAE通報文件及「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」(附件一, IRB-P19-01)送交審查委員。
- 5.5. 審查SAE
 - 5.5.1 審查重點
 - □ 評估SAE與試驗之相關性
 - □ SAE為預期或非預期
 - □ SAE是否會增加受試者風險
 - □ 是否需修改計畫書及受試者同意書
 - 5.5.2 審查結果:審查委員填寫「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」審查意見(附件一, IRB-P19-01/1.0),並送回工作人員。審查結果可為下列建議:
 - □ 要求修改試驗計畫書或受試者同意書
 - □ 要求提供進一步資訊
 - □ 暫停(中止)或終止試驗
 - □ 不採取行動(資料存查)
 - □ 其他意見
 - 5.5.3 工作人員將本院發生之SAE提交委員會會議中報告。
 - 5.5.4 工作人員將非本院發生之SAE呈主任委員後存查。
- 5.6. 會議審查及討論
 - 5.6.1 工作人員於會議中報告本院發生之SAE
 - 5.6.2 主任委員得就通報內容進行討論並依據多數人意見決定:
 - □ 要求修訂試驗計畫書或受試者同意書。
 - □ 要求提供進一步資訊。
 - □ 暫停(中止)或終止試驗。
 - □ 不採取行動,資料存查。
- 5.7. 通知計畫主持人或臨床試驗單位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7/9

- 5.7.1 如有任何決定產生,工作人員應通知計畫主持人或臨床試驗單位應該採取之行動。
- 5.7.2 如需採取行動,工作人員應依會議決定追蹤後續進度。
- 5.7.3 工作人員將SAE通報處理相關資料,報備人體研究受試者保護中心。
- 5.8. 資料歸檔
 - 5.8.1 工作人員將SAE通報資料,依個案編號排序歸放於該計畫檔案之SAE 檔案夾內。

6. 名詞解釋

6.1. Adverse Event 不良事件

受試者參加試驗後所發生之任何不良情況。此項不良情況與試驗藥品/儀器間不一定具有因果關係。此不良事件為使用試驗藥品/儀器後、不被預期或希望之狀況,不管是否與試驗藥品/儀器有關。

6.2. Adverse Drug Reaction 藥物不良反應

新藥品/儀器或新的使用途徑在臨床前使用經驗中,特別是治療劑量過去未產生毒性 及非預期之反應時,此項反應與試驗藥品間,應具有合理之因果關係,且此因果關 係無法被排除。

關於已上市藥品,主要為此藥品產生毒性及非預期之反應,此反應 係發生於一般常使用於人體以預防、診斷或治療疾病或調整生理功 能之劑量。

6.3. IND 查驗登記新藥

查驗登記新藥是指具有治療功用製劑,在核准上市前於人體進行科 學性研究,以驗證其療效與安全性。

6.4. SAE (Serious Adverse Event) 嚴重不良反應

因試驗致發生下列嚴重不良反應者應呈報,如:

- 6.4.1 死亡:應呈報,如病患死亡被認為和試驗藥物所產生的不良反應有相關。
- 6.4.2 危及生命:應呈報,如病患於發生不良事件時有死亡危險,或如繼 續使用試 驗產品可能造成病患死亡。例如:心臟節律器功能喪失;胃腸道出血;骨髓 功能抑制;輸液 幫浦功能異常造成藥物劑量過量。
- 6.4.3 導致病人住院或延長病人住院時間:應呈報,如因不良事件發生導致病患需住院或延長住院時間。例如:過敏反應;偽膜性結腸炎;出血導致住院或延長住院時間。
- 6.4.4 殘障:應呈報,如不良事件對病患身體功能/結構、身體活動或生命品質,造成嚴重性、永久性的改變、損害或傷害。例如:因藥物引起寧血功能異常致使腦中風;中毒;周邊神經病變。
- 6.4.5 先天性畸形:應呈報,如疑似於懷孕前或懷孕期間暴露於藥品導致胎嬰兒不良 結果。例如:母親懷孕時服用 diethylstilbestrol 造成女性罹患子宮頸 癌;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	文件編號	IRB-P19		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8/9

thalidomide 造成胎兒畸形。

- 6.4.6 其他可能導致永久性傷害需作處置者:應呈報,如懷疑因使用藥品 造成需要內科或外科介入治療以防止病患永久性失能或傷害。例如:因Acetaminophen劑量過量導致肝毒性而需以 acetylcysteine 治療以避免永久傷害;因放射線設備造成之灼傷而需以藥物治療;因螺絲破損而需更換植入性骨材以避免長骨骨折之接合不良。
- 6.5. Unexpected ADR 非預期藥物不良反應

非預期之藥物不良反應是與受試者同意書/告知資訊或產品使用訊息中(例如:主持人手冊中之文件或已核准或未核准產品之說明)告知之狀況與嚴重度不符的不良反應。

7. 參考文獻

- 7.1. 赫爾辛基宣言(Declaration of Helsinki) 2013 年中文版, 2013
- 7.2. 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,(衛署藥字第0930324850 號公告),31 August,2004
- 7.3. 藥品臨床試驗計畫書主要審核事項(衛署藥字第 0930302777 號公告), 18 February, 2004
- 7.4. 藥品優良臨床試驗準則(衛署藥字第0930338510 號公告), 5 January, 2005
- 7.5. 醫療法, 20 May, 2009
- 7.6. 人體試驗管理辦法(衛署醫字第0980263557 號公告), 14 December, 2009
- 7.7. 人體研究法(總統華總一義字第10000291401 號令), 28 December, 2011

8. 使用表單

附件一: 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(IRB-P19-01/2.0)

文件名稱	嚴重不良事件(SAE)報告			文件編號	IRB-P19
制定單位	人體試驗委員會	版本(日期)	第 1.0 版 (2007.10.30) 第 11.0 版 (2024.02.01)	總頁數	9/9

附件一: 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 (IRB-P19-01/3.0)

郭綜合醫院 人體試驗委員會 臨床試驗計劃不良反應說明表

IRB 編號		計劃編號	
	中文		
計劃名稱	英文		
受試者編號:			
此次為 □初始報告(Initial) □追蹤報告(Follow-up) ,第次			
發生日期:西元年月日/通報日期:西元年月日			
發生地點:□本院 □國內醫院 □國外其他醫院			
不良事件結	·	□死亡 □危及生命 □住院 □延長住院 □永久性殘疾	
		□先天性畸形 □其他(請敘述):	
因果關係		. □預期 □非預期	
		 □不相關 □存疑 □可能相關 □極可能相關 □相關 	
		因果關係為"相關"或"極可能相關"請進一步說明因應措施)說明	
安全性報告	告摘		
要及相關指	昔施		
計畫主持	,	□2.本院有類似不良反應已加強注意	
評估		□1.會影響計畫之進行 □2.需增加安全性檢查	_
81 10		□3.需修改計劃書 □4.不影響計畫進行	
一 一 古 小			
不良事件		□本院已收案結束「建議存查」	
追蹤處理		□本院持續收案,敬會「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審查」	
計畫主持人簽章:		: 日期:西元 年 月 日	
主任委員審查意見及結果:			
_			
此案是否需照會藥劑科或審查:□否 (存查)□是			
主任委員簽名:		日期:西元 年 月 日	
藥劑科或審查委員意見及結果:□存查□提會討論(請寫提會意見)			
審查委員簽	簽名:	日期:西元 年 月 日	

(註:本表可因內容增加自動延伸;填寫內容以中文為主。)